巴冬(Parit Jawa)闽南人的社会结构形成及其特征—— 马来西亚华人村镇方言群结构历史变化的多元因素考察 ¹

邱克威 (厦门大学马来西亚分校 中文系)

摘要: 巴冬地区的华人目前以闽南人和潮州人为主, 其中闽南人最多为永春人, 其次为南安人。然而, 若考察这个百余年村镇的历史形成与发展过程, 会发现当下的社会方言族群结构与其形成之初是有较大不同的; 即目前的方言族群结构方式其实是百余年来社会与政治经济条件变迁下的产物, 同时也随着族缘、地缘、神缘的相互交织机制下整合而形成。这样的社会结构发展变化, 其实在马来西亚各地华人村镇中是具有一定普遍性的。当然巴冬闽南人社会结构由于永春为绝对多数, 因此更形成其较具特征性的结构方式。我们以巴冬闽南人的社会结构特征为考察对象, 尤其社会族群划分, 兼及如此社会结构划分下的社团形成及其活动特征。

关键词: 巴冬; 武吉摩; 海外闽南人; 马来西亚华人

The Formation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Min-nan Community Social Structure in Parit Jawa - An Observation of the Complexities in the Historical Formation of Dialect Group Social Structures in Malaysian Chinese Communities

KHOO Kiak Uei (Xiamen University Malaysia)

Abstract

The Chinese community in Parit Jawa consists mainly of Min-nan and Teochew dialects, with Yongchun group being the majority of the Min-nan group, followed by Nan-an group. However, looking back into its historical formation,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Parit Jawa Chinese community was rather different a hundred years ago, from what it is today. That is, the social structure as it is now is a result of a hundred years of socio-political and economical changes, with the inter-linking and re-structuring of geographical, ancestral and religious ties among different social groups. This social structure formation process has a certain degree of representation in the social characteristics of Malaysian Chinese communities. Nevertheless, Parit Jawa Min-nan community being Yongchun group majority, has its own uniqueness in its social structure. This article examines the Min-nan community in Parit Jawa, especially its principles of social sub-group division, and the social organizations an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se organizations under such principles.

Keywords: Parit Jawa, Bukit Mor, Min-nan community, Malaysian Chinese

调查所得资料,正文内不一一注明。

本文系属巴冬永春会馆所主持"巴冬历史与文化研究计划"之研究成果。本计划时间为自 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除了搜集档案、文献资料,更主要进行了多位当地人的口述调查。本文所述资料来源,除了参考文献所列文献档案,其余多为口述所得。大略举要如下:巴冬永春会馆口述人有林金保、林意、郭东强;巴冬杉岭公会口述人有苏江河、苏添生;中华公会口述人有张佩文、陈荣辉;福建公普口述人有王鼎兴、郑永发、陈志明、黄清贤、黄添贵。其余口述人包括,武吉摩居民张礼铭、林忠义、梁才兴、苏凤喜;巴冬居民许茂华、徐国良、徐清爽、谢岳逢。巴冬田野调查时间,多集中为 2017 年 11 月 22-26 日;2018 年 4 月 9-13 日;2018 年 6 月 20-22 日。另外,居住于吉隆坡地区的口述调查人如徐国良、徐清爽、苏凤喜等人,则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6 日、2018 年 2 月 3 日、2018 年 7 月 22 日。口述

马来西亚柔佛州麻坡县(Johor State, Muar)辖下的"巴冬",据其马来地名 Parit Jawa 又中译做"巴力爪哇"。关于巴冬开埠历史及其地名由来,邱克威(2018a、2018b)曾做过较详尽的调查与分析。

由于目前行政区划上"巴冬"被提升为麻坡县属的一个行政区(mukim),所辖范围包含周边的武吉摩(Bukit Mor)、巴力温那(Parit Unas)等乡镇。因此当下"巴冬"包含广狭二义:广义指大范围的行政区;狭义则是指港口渔村至巴冬大街十字路口,即"车头"的范围。目前华人口中的"巴冬"则主要是指狭义的巴冬;与此相对,武吉摩则是指拥有锡矿与石矿的武吉摩山周边地区。

从历史角度来看,这一带的华人社群以巴冬和武吉摩两地为主;二者在二战以前就已形成当地重要的市集,也是华人人口的主要聚居地。(邱克威 2018b)因此本文所谓巴冬闽南人,主要以巴冬和武吉摩为分析对象。

邱克威(2018a)曾将这二地比作"双子城",对其族群关系与经济形态做过如下概括:

巴冬和武吉摩的开埠与发展是紧密相连的,二者堪称是"双子城";但彼此却又各有自己的特点。从方言族群上看,前者为潮州人聚居地、后者则福建人聚居,主要是永春人;经济形态上则前者为渔业,后者则有锡矿与石矿。巴冬则因处于麻坡南向峇株巴辖的主干道上,因此地理位置更为重要,于是目前行政区划上包含武吉摩在内的广大区域都称作 Parit Jawa,即"巴冬";但民间多仍按照传统称谓,将海边到大街——民间称"车头"——的地区称作"巴冬",而锡矿、石矿的主产区域武吉摩山(Bukit Mor)周边地区则称作"武吉摩"。有趣的是,巴冬和武吉摩各有一座象征地方向心力的神庙:武吉摩的是锡矿业特殊庙宇"仙师宫",巴冬的则是主祀清水祖师的"翠美古庙"。而这两座庙宇的建庙时间应该都大约同时期,武吉摩的仙师宫有一座石炉刻着"同治十一年"(1872年),而巴冬海边翠美古庙最早的横匾落款则为"光绪丁丑年"(1877年)。

其中关于闽南人与潮州人的地域划分,大致是不错。然而,若从地方开埠历史的角度来看,过程中实则是经历过一番屈折变化的;更何况单就闽南人族群而言,其中的成分划分也有其值得深入探究的细节。

简言之,百余年来的巴冬方言群社会结构变化较大,而目前最大的闽南人群体中基本构成"永春人"与"非永春人"的二分机制。如此二分结构下的社团也形成了与其他华人村镇稍有不同的组织方式。这是当地方言社群构成特点下的直接产物。其中最具特点的就是"杉岭公会",这个以"非永春人"为地缘划分的闽南人社团结构是极为特殊的。由此概括,即可体现出本地早期华人先民南来落户聚居时"因时地以制宜式"的"应需"社会结构组织性质,这也是我们考察各地华人村镇社会结构特征的一个不可忽略的特点。

同时,考察早期南来华人赖以形成各种社会互助形式的族缘、地缘、神缘等纽带关系,也将为我们揭示:这些交织性纽带的结构形式,随着社会与政经环境的变化,也在不断更新整合并进行重塑;即如巴冬地区闽南人中永春籍林氏、郑氏、施氏、颜氏,以及南安籍徐氏、苏氏,最初在当地聚族而居形成较具族缘性特征的村落分布,到后来"永春/非永春"的义山及其管理组织如会馆、公会的格局形成,再到如今以神缘性的地界划分为武吉摩仙师宫闽南人与巴冬翠美古庙潮州人的"闽南/潮州"二分结构。

当然,沿着如此"应需"性质的制宜式社会结构建构原则,我们还应注意到20世纪初就已呼之欲出的跨方言群华人组织的形成。在巴冬地区,我们看到二战以前专属丧葬互助职能的"巴冬华侨父母会",以及全华人代表性质的"和春阁俱乐部"。二战以后,则以中华公会作为当地华人的权利代表。这也正是华人作为一个群体,在马来西亚这个多民族国土中"应需"式的结构整合方式。

以下本文以巴冬闽南人的社会结构及其历史形成为主题,兼及这样的特殊社会结构下的社团 形式及其活动特点。我们借由巴冬闽南人社群的历史演变入手,希望能窥探马来西亚华人村镇方 言群结构形成的多元因素;并通过层层揭开目前社会结构表层下的历史沉淀,展现社会发展变化 所残留的那一叠一叠的历史层次。

巴冬华人的方言群社会结构概述

早期南来先民为了谋生,多形成各种族缘、地缘,乃至于业缘与神缘等互助性结构方式。而这些社群纽带关系之间也都往往相互交织。对此,庄国土(2010)曾有过一番概括:

早期华人移民,多为异域穷困之民,未得本国政权或当地社会保护,非互助无以自存。移民定居海外,再牵引家乡亲友相率出洋,相伴而居,呈"连锁移民"状态。定居久之,形成族人乡亲相伴聚居的状况。华人移民都来自闽粤两省,闽粤多山,地区差异较大,十里不同调,百里不同音。早期来自中国各地移民为居住和谋生的方便,基于地缘、族缘、神缘等因素,彼此结成团体,在异域守望相助,共谋生存和发展,社团遂以产生。

因此,一个方言族群在地方上形成,必然与当地的经济结构形式相关;这就是地缘与业缘的交织。而在地缘基础上的某家族冒起,为了巩固自身的社会与经济利益而壮大家族成员,这时族缘并与地缘形成交织性。至于神缘则一般伴随着族缘与地缘关系形成,而由于其自身更具备内涵扩充性,因此又往往根据时地的利益结构关系需要而壮大为更大范围的纽带关系。

由这些多样的社会互助结构纽带关系出发,考察巴冬方言族群的历史变迁及其闽南人社会结构的形成与发展,将引领我们更深层分析其中某些变化的性质;尤其强调其社团组织方式所展现出来的,因时因地而制宜的"应需"机制。

一、巴冬方言族群结构历史变迁

巴冬社区目前形成了闽南人和潮州人为主的方言群社会结构。然而根据张礼铭(2016)、郑昭贤(2018)和邱克威(2018a)等人的叙述,当地武吉摩矿区的开埠是以思明人林文图带领一帮客家矿工到来开挖锡矿而发端的,至于巴冬渔村地区则 19 世纪末占据渔村的主要是数百名同安渔户。比如郑昭贤(2018)提到林文图带领马六甲四百余名客家矿工到武吉摩开矿,而张礼铭(2016)则引述柔佛苏丹大臣的报告,称 1869 年当地拥有二十个锡矿场,客家人矿工人数四百至五百人;此后 1915 年《柔佛宪报》则显示,武吉摩地区有七个锡矿场,总计逾五百英亩;其中吉隆坡的陆佑则拥有四个,包括其中两个最大的一百英亩以上的矿场。(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1915: 64)至于同安渔户,邱克威(2018a)则引证 1895 年的一则《叻报》新闻,其中称道:"曼属把东丹戎海屿有闽之同安县人三百余名于此以渔为业。"

然而不论是客家人或者同安人,目前都几乎已在当地绝迹。对此邱克威均曾有过分别论述。 比如同安渔民,根据《叻报》的报道,其云:

由此可见在百余年前,这里原本是同安人的渔村;只是因 1895 年的一场病疫,三百余人中死了一百余人,其余则都迁往他处。(邱克威 2018a)

至于客家人,早期由于从事锡矿业而主要聚居于武吉摩地区,然而锡矿业衰微,尤其加上二战后紧急状态时期的新村迫迁运动,客家人多搬离当地。其云:

1950 年武吉摩设置新村,周围十余个村落的华人都遭迫迁。但并非所有人都移植进新村。有些人就近迁至巴冬,尤其是潮州人;而客家人几乎都搬离当地,多数到附近客家人聚居的城镇如古来、居銮。因此早期客家锡矿工人及其家属大批搬离,至今巴冬、

武吉摩一带已基本没多少客家人。于是原本虽以福建人较多,但仍掺杂各方言群的社区,设置新村后就更集中为福建人的聚居地。(邱克威 2018b)

另外,邱克威(2018a)还根据巴冬渔村"翠美古庙"内一块 1890 年的牌匾,以及武吉摩仙师宫 义山上一座 1908 年的大坟,二者均属于福建漳州海澄人;于是推测 19 世纪末前后当地闽南人社 群应与后来永春为主、次以南安的社会结构有所不同。至少目前当地已完全不见漳州人村民。

再说潮州人,文献指出巴冬早期曾有港主许鸿恩,档案记录为"巴冬永裕成港"²(新山政府档案局 1917);后来曾捐地给翠美古庙,并担任过巴冬华侨父母会会长的许坤炎,据说系其家族后人。而且张礼铭(2016)曾论证柔佛苏丹阿武峇加(Sultan Abu Bakar)统一麻坡的战事中柔佛义兴公司应立过大功。同时根据 1894 年的数据显示,当时由于鼓励垦荒,麻坡河与柔佛河等地区内的华人大量增加,乃至多于其他民族总数的将近三倍;这时期"麻坡河岸边密集布满了种植甘蜜与胡椒的华人"³,巴冬则正是"这一带肥沃耕地的中心点"⁴。(Winstedt 1992[1932]:138)而正如郑良树(2004)所指出的,"柔佛的潮州、义兴、胡椒甘密三者的关系不可分",这也可证明巴冬早期华人与义兴公司的密切关系。然而如邱克威(2017)所论,当时的义兴公司不能简单与潮州人直接挂钩,比如福建思明籍的林文图实即义兴领导(参看郑昭贤 2018)。

当然,早期巴冬地区显赫的潮州人大户多少仍与义兴公司有关,比如上述许鸿恩,以及受封为麻坡甲必丹的蔡大孙。蔡大孙先在巴冬置产,后来受苏丹邀请开发麻坡,而且苏丹的麻坡皇宫正是由其承建,可见深得苏丹信任。(参看潘醒农 1950: 194)比如许武荣(1951: 18)称:

时适柔佛苏丹东姑亚巫峇胶,为要联络华人而开辟柔属之麻埠,闻其名而不惜屈驾亲身赴巴冬会晤蔡君。

值得注意的是,包括许鸿恩、蔡大孙等早期潮州人社会领袖人物,均较早就已迁出巴冬而主要移居麻坡,其后人也未在巴冬活动;如许坤炎即于 1938 年左右作为麻坡潮州会馆的主要创办人。 (许武荣 1951: 20)

此外,巴冬潮州渔户则应属于另一批潮州居民;其中包括揭阳、澄海、潮安人,而以前二者居多,尤其揭阳人更应是较早定居于此的渔户,而且潮州人在当地落户捕鱼肯定也在百年以上。邱克威(2018a)曾结合各种资料总结云:"最初迁居这里的潮州渔户应是这批揭阳渔民。"

对于当地早期方言群结构与其后的发展变迁,以及如此地缘纽带与当地神缘纽带之间的关系变迁,邱克威(2018a)曾做过如下概述:

巴冬翠美古庙本由闽南人建立,奉祀闽南人神祗清水祖师;后来闽南人迁出,转由潮州人管理,并扮演起维持地方上闽潮二帮群和睦共处的象征作用;这其中隐含着本地各方言帮群的南迁及其再迁移,以及地方方言群人口结构的分布演变,乃至于方言帮群间相互共处与融合的历史过程。华人先民南来之时代洪潮浩荡,多少人事浮沉其波涛中。就以古庙近 150 年的历史中,同安人之迁出距今 123 年,"慈航普济"赠匾人距今 128 年,约隔二代人,如今巴冬地方已基本无原籍同安、海澄的居民;于是这段历史的记忆几乎杳无痕迹。目前渔村潮州人对此丝毫没有记忆.乃至于不会再质疑何

² 关于巴冬港主问题,各方记录略有出入。比如潘醒农(1950: 194)记录蔡大孙任麻坡甲必丹,"委任各港港主负责开辟",其中"九条港主巫鸿恩";又 1897 年《星报》记载蔡大孙设置港主,其中"永利顺港巫许鸿恩"、"巴东恒发港许合兴"。(星报 1897)此外,依据官方的档案记录,如 1917 年废除港主的赔偿列单(新山政府档案局 1917)所列为"巴冬永裕成港许鸿恩港主"。盖"巫许"属潮州饶平地方的特殊姓氏,文献也常写成"许"或"巫",可知上述都同指一人。(参看安焕然 2009)上述还引述《星报》记录巴冬港主为许合兴,实则民间还流传有许必恭港主(参看华人族群与文化研究中心 2003: 301)。本文以官方档案记录为依据,仍记作"巴冬永裕成港许鸿恩港主"。最后,根据 1929 年的官方档案记录,当时许鸿恩的"巴冬永裕成港"其实是位于目前巴冬往峇株巴辖路上的 Sarang Buaya 地区,而非目前的巴力爪哇。

³ 原文为: "The banks of the Muar river were thickly settled by Chinese gambier and pepper cultivators" 原文为: "(Padang) the centre of a very fertile agricultural district"

以自己会奉祀闽南人的神祗;当然潜意识中仍是将其天后圣母奉上大殿,这内中实在并无帮群抗衡的意思。尤其我们考虑到,潮州渔民之间甚至已形成自己的一套自圆其说,即清水祖师乃由潮州先民从印尼分灵奉来。其实非常明显,这百年来巴冬的潮州渔民已确确实实把翠美古庙及清水祖师当作是不折不扣潮州人的。

当地社区目前以这两座庙宇为轴心所形成的闽南人与潮汕人族群二分,如此地缘与神缘的双重纽带关系,实则是经过一番的社会结构整合之后的结果。诚如邱克威(2018a)所说,这类似于一种"发明的传统",其云:

在巴冬地方,我们可以清楚看出当地社会的"发明":巴冬翠美古庙为潮州人的、武吉摩仙师宫是福建人的。实则武吉摩仙师宫的立庙人极可能是客家人,据其题曰"光绪二十九年"(1901年)庙宇捐赠记名碑中,未见目前居民家族之先人在捐献人名单中,甚至于捐献人姓氏与现今居民许多都不同。目前巴冬地区客家人已所剩无几,武吉摩甚至据说仅剩一家,因此这段历史也不容易查证。

至于巴冬闽南人社会结构,其主要特征即以永春人为主导,基本形成"永春"与"非永春"的二分机制,而"非永春"社群中则以南安人为主。如此二分制下的社团组织也完全呈现二分的特点,比如地缘性会馆而言,当地闽南人会馆有二,即纯永春人的"永春会馆"与非永春人的"杉岭公会";而义山也同样是二分的,即纯永春人的"永春公冢"与非永春人的"福山亭公冢"。

这样的社会方言族群的社团职能划分,基本保留至今。然而,由于时代变迁,加上 1950 年前后组织起中华公会倡导以华人为一个整体意识,其中 1930 年代中国抗战筹赈活动中建立起来的族群性为重要基础; 更尤其是二战以后潮州人族群的整体经济与社会活动提升,并借由庙宇的神缘纽带形成大范围内的"闽南/潮州"二分,因此目前这种"永春/非永春"的二分机制已大幅度淡化; 至少相较于闽潮二分的意识是极度淡化了。这一点,尤其考察当地成立于 1951 年的中元节普度祭祀组织"福建公普"的形成,便可显出端倪,即这个二战后组织一开始就是面向全体闽南人的。

值得一提的是,巴冬除了上述一些历史曾存在的方言族群以及闽潮两大方言群,还有一些极小的方言群,比如广东人、海南人、广西人。而且这些小群体尤其体现出较强的业缘性,如海南人经营咖啡店、雷州人当石矿矿工。广西人则多住在武吉摩仙师宫门前一条分岔路内;当地的广西人值得重点讨论。

1930 年代以来担任华明学校董事主席逾 20 年的黎国,广西人,当时堪称地方上的首富。他早期主要经营锡矿,后来兼作其余业务,包括购置地产、杂货店、种植业等,而其最为人知的是仙师宫附近的酱油酿制厂及门市。正是由于黎国财力雄厚,因此虽然作为闽南人地区的学校,华明学校仍是邀请一个广西人来担任董事主席。(参看南洋商报 1938c)其后人目前仍居住于武吉摩仙师宫附近。

广西人的较大群体,则是另一部分与武吉摩石矿业发展变化紧密相连的。根据《柔佛宪报》所显示,广西人梁振成功向工程局竞标武吉摩的石矿工程(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1953: iv),于是由他召来一批广西矿工;并以广西人住地的仙师宫附近作为矿工宿舍。梁振承包武吉摩石矿前后 20 余年,民间称之为"大工头",他也曾较长时间担任华明学校董事。后来1970 年左右石矿转由私人企业经营,广西矿工于是多数都迁离,主要搬到东甲(Tangkak)、昔加末(Segamat)等地的广西村。目前武吉摩地方仅剩 3-4 户广西人。此外梁振一家原本住石矿后的种植园内,后来迁出,但仍住武吉摩,且仍积极服务社区;其子梁才兴即武吉摩民主行动党支部的创部理事。(另可参看爱薇 1995b 5)

⁵ 爱薇(1995)散文作品《白云深处有人家》的梁金兰,即梁振的女儿,其中描写的山中住家即梁振早期在石矿后面的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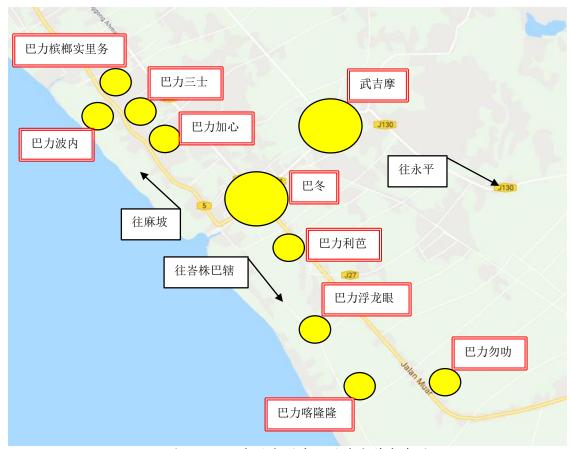
正是由于广西人主要聚居于仙师宫附近,而且黎国财势雄厚,更兼其早期经营锡矿,并于矿场中雇用广西矿工,再加上二战后梁振及其广西石矿工人也都主要居住并活动于仙师宫周边;这一前一后的广西人群体相继于二战前后的经济活动及其社会影响,使得巴冬地区至今仍有人相信仙师宫是由广西人建立的。

二、巴冬闽南人社群特征

上文略提及巴冬闽南人社会结构中"永春/非永春"二分的特点,以及如此二分制下的社团组织形式特征。实则包括最初仙师宫与翠美古庙的创建,以及后来二者在地缘与神缘纽带关系上的变化与重新诠释,或称"再发明",这些都展现出在地方言族群社会结构随着社会条件变化而不断地调适整合的特征;而究其关键,就是上文所述:因时因地以制宜的"应需"机制。

关于早期华人社会组织方式上的各种交织性互助纽带,我们放诸巴冬闽南人族群上也同样清晰体现;尤其是族缘纽带与地缘纽带之间的相互交织。如巴冬闽南人除了地缘性以永春人为主、次以南安人,更重要是其中还带着明显的族缘性。即当地永春人群体中,源自于永春外山乡云峰村的林氏族人就占较大比例;而且柔佛一带云峰林氏人口众多,分布地也广,其中巴冬正是早期族人南来的一个重要落脚与集散地——由此登陆落户再分散各处的包括利民达(Jementah)、昔加末等地的云峰林氏。这除了仰赖族中成功致富的贤达,关键还是当地永春会馆所起的作用。(详见下文)此外,南安人群体中同样源自南安洪濑镇的葵山村苏氏以及洋尾村徐氏等族人也占了较大比例;然而由于缺乏地缘性的社会组织,南安人在当地并未如永春人或云峰林氏般壮大且成为区域的集散地;而且由于缺乏地缘性组织的加固支撑,其同姓间的族缘性纽带也相对较弱,至今族人散处各地。

这种早期闽南人的族缘性特征,在巴冬早期华人村落的形成与分布中也清楚体现出来。比如武吉摩大街一带为云峰林氏家族的主要分布区;而巴力加心(Parit Kassim)近河口一带以及巴力槟榔实里务(Parit Pinang Seribu)则为永春籍郑姓集中居住的区域,约 20 余户人家;再有巴力三士(Parit Samsu)一带亦约各 10-20 户永春籍施姓与颜姓人家,而颜姓家族又居住于巴力浮龙眼(Parit Penyegat)至巴力咯隆隆(Parit Kedondong)的范围,亦 10 余户;施氏则又居住于巴力勿叻(Parit Bulat),亦 10 余户。另外,还有永春籍蔡姓人家 10 余户,居住于巴力波内(Parit Pulai);又黄姓人家亦 10 余户居住于巴力三士。至于非永春籍的闽南人,如此聚族而居的主要有南安人,如上述南安徐氏、苏氏早期也多有较固定区域性分布;即徐氏家族多聚居于巴力利芭(Parit Nipah)与巴力咯隆隆一带,而苏氏家族则居住于武吉摩地区。(参看图一:"巴冬早期闽南人姓氏聚落分布图")



图一: "巴冬早期闽南人姓氏聚落分布图"

这种同宗聚居形成族源性村落的社会结构,正是后来组织为更大涵盖面的地缘性社团如永春会馆、杉岭公会的基础。而从早期永春籍几个大姓村落来看,足可见永春人在当地闽南人社群中的绝对优势。

巴冬闽南人形成"永春/非永春"的二分机制,这是长期社会条件沉淀形成的;其中的关键正是永春会馆的成立及其旗帜下包括永春公冢与桃源俱乐部在内的各种机构及其福利与互助活动。

1882 年,巴冬永春会馆成立。这是巴冬地方最早的一个华人社团;同时也是全马仅次于马六甲永春会馆的第二所永春会馆。草创之初,会馆原址就坐落于巴冬大街中心的巴冬河畔,是早期船只驶进港口沿着巴冬河内行的主要码头。据说早期南来永春人多在此上岸,就近入住会馆内,等待工作机会或投靠亲友。

巴冬的永春人多从事种植业,其中致富的多以橡胶业发家。由于 19 世纪后期柔佛苏丹鼓励垦荒,大批华人来到巴冬,继最初的锡矿业者之后在此开展种植作物。正如上文所述,巴冬作为麻河一带"肥沃耕地的中心点",这时期华人开垦耕种的人口急剧增加;当然,开始垦殖华人倚赖义兴公司而多种植甘蜜与胡椒,但随着 1890 年代末甘蜜价滑跌,于是农作物多样化。(参看Winstedt 1992[1932]: 138-139)巴冬地区则主产椰子、榴梿、山竹等。(郑昭贤 2016)

我们不排除这些人当中也包含永春人。至于橡胶业,则英殖民政府约 1878 年在霹雳州首度试种橡胶树,一直到 1890 年才开始大范围商业种植,而在 1910 年前后达到第一次高峰期。 (Drabble 1973: 14-86; Hagan and Wells 2005) 具体在柔佛州,1899 年的报道清楚显示当时的种植园已多由甘蜜改种咖啡与橡胶;且后来由于咖啡价格持续低迷而近乎全面由橡胶占据。 (Winstedt 1992[1932]: 138-139)

因此,联系此前提及当地早期碑铭牌记等显示 19 世纪末前后并未见有重要的永春人大户留下姓名,种种迹象似均表明,1882 年成立永春会馆时巴冬地区的永春人也许并未如后来成为当地最具影响力的族群;但其壮大肯定与当地早期的种植业相关,尤其是 1900 年后橡胶业的兴盛更促使永春人社会势力急剧扩大。

而如此背景下, 永春会馆所在的巴冬河码头作为区域内重要的南来先民登陆口岸, 永春人借由招徕同宗同乡壮大其种植事业, 更于此处设立南来同乡的集散中心。这相信正是巴冬永春会馆成立之初的最重要职能之一。

从分布区域来看,武吉摩一带是当地主要的橡胶园区。因此主操橡胶种植业的永春人自所知的 20 世纪初开始就多聚居于武吉摩一带。直到 1950 年代紧急状态围起了武吉摩新村,永春人由于橡胶园生意多仍迁入新村,而其余不受耕地羁绊的族群,尤其是潮州人或客家人,就多搬离当地,比如潮州人就迁至巴冬海边,客家人则迁至客家人聚居的临近城镇如居銮(Kluang)、古来(Kulai)。(邱克威 2018b)这就无形中更巩固了今日武吉摩与巴冬二地闽南人与潮州人的族群分布,也更促使武吉摩地区成为当地的永春人大本营。

从族缘纽带来看,巴冬永春人群体中几个大姓占了较大比例,在当地永春人社会结构形成及其族群的地方势力扩张起着重要的作用,尤其是姓林的家族。这一点从永春会馆早期的领导班子中足可见一斑,比如 1926 年一份会馆信托人文件中,十位签字理事中就有四人姓林。(国家档案局柔佛分局 1926)尤其当中一位林时,又名林孝良,属于永春云峰林氏,他早期住在武吉摩附近的巴力加心,拥有大片橡胶园,以及红桥(Seri Menanti)和麻坡地区的一些产业。林时在巴力加心河岸边上筑起一座大屋,门口并修筑码头,该村落物资主要由码头上岸,其家族即掌控着码头运作。(参看蔡慧钏 2017)在 1930 年代修筑公路以前,巴冬一带的交通主要依靠水运,故当地河道支流网络密集,如今仍保留各种"巴力"地名——即马来语河道的音译。林时及其族人一直活跃于永春会馆的业务,除了他本人是早期的会馆理事,1930 年募捐购置永春公冢,他也是其中一个捐献人"(巴冬永春会馆 1930);1961 年社团注册文件中的其中一位签字理事林埔也是其族亲(Eng Choon Kong Tiong 1961);此外目前会馆署理主席林意,即林时的孙子,他已前后服务永春会馆 40 余年。

除了会馆事务,林时及其族人对地方文化建设事业也很热心,比如林时的儿子林美焕曾于二战后在大屋内设立学校——华侨学校,自己开班授课。(参看蔡慧钏 2017)另如 1950 年前后担任武吉摩村长的林孝铭,也曾任华明学校董事主席,并代表华明学校出任 1953 年成立的南洋大学筹备委员会麻坡分会中的武吉摩委员。(余山农 2016)

云峰林氏以外,巴冬永春林姓宗族还包括大坵头林氏,以及埔头林氏。⁷比如华明学校的创校董事主席林宸谋(南洋商报 1928b),属于大坵头林氏,他同时也曾于 1920-1940 年代担任永春会馆主席。另如林坦是当地中华公会和马华区会的创会理事,同时担任华明学校 40 余年的董事主席以及仙师宫的主席。

此外还有自 1960 年代初以来领导永春会馆,至今已 60 年的林礼道家族,则属于埔头林氏。林礼道兄长林礼勤于 1961 年担任会馆主席;而自 1965 年至 2005 年则均为林礼道领导永春会馆,40 年间广置房产地产,分设青年团,会馆各方面事务都走上了轨道。林礼道尤其热心公益,同时担任多个社团组织的领导,包括麻坡中化第三小学董事、麻坡福建会馆主席、麻坡漳泉公会理事等。在其精神感染下,2005 年其子林金保也继任巴冬永春会馆主席,兼麻坡福建会馆主席。根据林金保口述,林礼道晚年参加社团活动多由他陪同接送,如此长期下来自身也深受感召。

至于闽南人的其余次族群,南安人是一个较大影响力的群体。其中如南安苏氏是较大宗族,应属于南安阜阳苏氏的支系。巴冬南安苏氏族人南来巴冬当以苏金此一辈为先驱,只是具体年份无从考究,但一块原本立于巴冬河近武吉摩仙师宫河岸边的1917年石碑,刻着三行字:"丁巳年

⁶ 巴冬永春公冢石碑所列"捐献人征信录"名单中的"林孝良",经与其家族证实确系林时。

[&]quot;云峰林氏、大坵头林氏、埔头林氏其实均属于福建省九牧林氏的支系。

吉立/拜仙师公宫小路直行/苏金此答谢"。武吉摩仙师宫后的义山,是巴冬华人最早的义山,目前所见最早的坟墓为 1890 年代。(参看邱克威 2017)1930 年代公路开通以前,尤其巴冬地区的人主要依靠巴冬河到仙师宫及其后的义山,包括丧家抬棺下葬。这块石碑的原址就是这个上岸码头的位置。由此石碑的重要性即可体现苏金此家族在当时已具备一定社会威望。

据口述调查,苏金此从 20 世纪初前后就多番往来于原籍和巴冬之间,后来且于原籍逝世。其家族在巴冬事业的繁盛巩固应由其儿子苏用军开始。苏用军 1910 年出生于原籍,年轻时南来先在龙引(Rengit)种椰子,后来在武吉摩置地种橡胶,发家致富之后仍不断购置地产,乃至于 1950年前后武吉摩大路偏北面的地段基本都属于其家族。苏用军并曾担任华明学校的早期理事,任职评议员,其理事团队时称"均系热心兴学之士,同侨咸庆得人" 8。(南洋商报 1938c)苏用军亲历亲为修筑其靠近华明小学的一座大屋子,并在旁边设置一座橡胶加工厂。可惜大屋子如今已经坍塌。据了解,这座大屋子直到 1950-60 年代,南安原籍来的苏氏族人均多先落户其中,俨然是巴冬南安苏氏族人的"宗亲会所"。

另有苏用军族人兼生前关系密切的苏金用、苏用固二人也很活跃于早期巴冬社会。比如苏金用曾任"巴冬华侨父母会"理事(南洋商报 1938d);而苏用固则曾担任"巴冬福山亭公冢"理事。(南洋商报 1938e)

此外,最初成立巴冬杉岭公会以管理福山亭公冢——民间俗称"南安山"——的其中二位创会理事苏振亮与苏江河同时也是南安苏氏族人。苏振亮并担任创会理事会中的财政,在后来公会置办会所的事务中起到关键作用。(详见下文)福山亭公冢约 1930 年代由"非永春"的闽南人购置,主要埋葬永春籍以外的闽南人。原本由一个非正式理事会进行管理,后来 1973 年成立杉岭公会,才正式由一个注册社团接管运营。

巴冬南安人的另一大族姓为南安洋尾村徐氏,徐姓在原籍当地本就是大宗族。根据调查,其族人入住巴冬应是徐昌改一辈,其子徐守强出生于 1911 年,仍是婴孩时期就已来到巴冬。根据 1939 年的一篇报道,当年徐昌改就已是巴冬地区的"富户"¹⁰。(南洋商报 1939b)徐氏产业原先主要在巴力咯隆隆,后扩展至巴冬大街和峇株巴辖(Batu Pahat)等处。徐守强继续其父亲的事业,购置地产,主要为橡胶业,并且更扩充至收购橡胶制品的业务。尤其重要的是,徐守强及其儿子都热心于巴冬社区事务,作出重要贡献。比如徐守强本人是 1930 年代最初购置福山亭公冢的第一批倡导人,并任第一届管理理事会的总务;他同时也是 1973 年杉岭公会成立的核心理事。他的二位儿子徐国良、徐清爽也同样积极领导社会运动,青年时期就分别在巴冬组建"巴冬学友联谊会"、"巴冬青年会",以砥砺当地青年人的精神志气。后来,徐国良于 1965 年组建巴冬马华区会青年团,并为创团团长,再后又历任巴冬马华区会主席、麻坡县乡村发展官等职务;徐清爽则从 1964 年至 1996 年,30 余年间担任巴冬地方议会书记长职务,长期为地方的发展付出辛劳。

另如其族人徐守尚,即徐守强堂兄弟,也是早期巴冬社会的领袖人物;他是麻坡漳泉公会创会人之一,曾担任 1938 年第二届中国抗日筹赈会的巴冬分会常务委员(南洋商报 1938b)。据口述,徐守尚及其家人对于家族内事务也很热心,包括原籍家乡的事务,经常与其夫人往来原籍之间,并为家乡的建设事业募捐。

其余闽南人次族群还包括金门、惠安、安溪等,都属于人数较少的。其中最值得一提的就是金门人。金门人在巴冬人数极少,但由于陈德仁自身的事业成就,尤其他对于社区事务的积极热心,因此在巴冬闽南人社会结构的调适整合过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陈德仁自 20 世纪初在巴冬经营运输建材,白手起家,如今其创办于 1945 年的金和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堪称是巴冬最成功的企业。陈德仁在地方事务上贡献极大,1950 年代以来积极与南安人张南星合作组建中华公会、马华区会,并任副会长;此外还兼任翠美古庙等社团理事和华育学校董事等,集多重身份与职务

⁸《南洋商报》所列名单中的"苏军",实际上就是苏用军。盖早期称名常省略中间表示家族辈分的用字。以下"苏用固"、"徐昌改"各条均是。

^{。《}南洋商报》所列名单中的"苏固",实际上就是苏用固。

^{10 《}南洋商报》所列名称为"徐改",实际上即徐昌改。

于一身。最重要的是 1930 年代同样与张南星配合购置福山亭公冢; 乃至于后来 1973 年创建杉岭公会,其中一个贯穿前后的核心人物就是陈德仁。

同样以个人影响力支撑非永春人群体的还有南安人张南星。张南星是1950年代前后巴冬地区华人最具影响力的人物。二战后的1947年,中国国民党设立巴冬分部,张南星即为分部主席;(南洋商报1947)后来约1950年,他则出任巴冬中华公会的创会主席、巴冬马华区会的创会主席。紧急状态时期,他经常代表政府在武吉摩新村发表演说,1954年宣布白区的时候也由其主持仪式。(参看邱克威2018b)他实际上俨然是巴冬的华人领袖。据1964年的报道文字介绍:

马华会长为张南星 (P. I. S) , 且是巴冬华人首领。张先生为社会福利事业,劳碌奔波,舍己为群,急公好义,勇于为人排难解纷。光复时期,本区支离破碎,尤以十四、十五区一带华人,遭受灾害最重,在渠努力呼号,使华巫二族误会冰释,言归于好,使华人得重归家园,其于救济难民工作,尤为旰宵努力。此外其于协助本区华人筹备复兴华育学校,创设中华公会,功绩尤足多焉。(徐国辉 1964)

1930 年代购置福山亭公冢,张南星担任管理理事主席;此外还曾担任华育学校董事等社会职务。 1953 年成立南洋大学筹备委员会麻坡分会,张南星作为整个巴冬区的代表,同时担任委员会中的 "查数"职务,与麻坡华人社会领袖余金鉴、刘国七等共同主持筹资捐输南大创校基金。(余山 农 2016)正是由于张南星的强势影响,以及徐守强等的群体合力,民间因此称福山亭公冢为"南 安山";当然也因为南安人是这个"非永春"群体中最多数的。

综上所述,可见巴冬闽南人族群中,早期正是由于张南星、陈德仁等人的合力互助,才使得当地非永春籍闽南人的社会福利得以保障;而正是由于这个集合群体中如陈德仁等非南安籍的核心作用,即其最初核心人物的多元地缘性质,才避免了巴冬闽南人群体形成"永春/南安"的二分制,而以更具涵盖性的"永春/非永春"的二分格局。

其中尤其值得特别注意的是,这个"非永春"群体的构成初期,张南星与陈德仁二人的相互配合与积极领导作用,从代表"非永春"的 1930 年代福山亭公冢到 1970 年代杉岭公会,再有 1950 年代代表全华人的中华公会;张陈二人一位南安人、一位金门人,从代表非永春籍到代表全华人,这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巴冬地区非永春籍闽南人在当地社会结构下的活动特征。

于是在梳理地方族群社会结构形式上,除了族缘、地缘等纽带关系外,实际上还必须考虑某些个人及其家属所起到的核心作用;尤其如张南星、陈德仁以个人领袖身份的影响力,虽然其背后没有强大的族缘纽带支撑,但仍对整个巴冬社会结构的整合形成起到关键作用。此外,当然还包括父子之间相继承袭的家风,比如我们上文提及的云峰林氏族人数代之间多人的社会参与;甚至小至徐守强父子、苏金此父子、梁振父子与林礼道父子等的二代延续服务于社区与社团。这其实也是形成地方性社会纽带,乃至于影响整个社会结构形式的一个关键要素。

巴冬闽南人的社团组织

华人社团是反映某区域社会结构特征中各种纽带关系的最直观表现。正如上文所述,我们尤 其强调这些社团组织形成中时地因素以制宜的"应需"性质。因此了解这些社团形式,就必先考 察当地方言族群等社会结构及其形成与变化的基本特征;尤其考虑到这些社团形式背后往往隐含 着当地社会各种纽带关系之间的交织互动。比如巴冬闽南人,最初族缘性的纽带在当地因各种利 益考量扩大形成为地缘性组织,又因社会结构变迁的需要结合为包容性更大的神缘性纽带;即原 本的永春林氏、南安苏氏等,继而永春人壮大为永春会馆,再后由于地方族群结构的变化闽南人 和潮州人各以武吉摩仙师宫和巴冬翠美古庙,形成如今这种神缘与地缘相融会的结构方式。

由此出发考察巴冬永春会馆成立于 1882 年,并结合上文提及早期巴冬方言社会结构与后来的差异,似乎能从中窥测 19 世纪末巴冬闽南人社会结构上的一些特征;即其时应未如当下的永春人为绝对主导。再尤其我们考虑到巴冬潮州会馆成立于 1973 年,联系于上文提及的巴冬社区闽南人

由"永春/非永春"到"闽南/潮州"的社会意识变迁时间点,则上述"应需"的社团社会性因素就更为显著。

着眼于这样的社团及其组织形式与当地社会结构上的紧密联系,下文将对巴冬闽南人的社团进行分述,并由其产生发展与活动特征多方面考察,从中探讨闽南人社会结构及其社会意识的变化,据此对当地方言社会结构的形成做一番近距离观测。

一、巴冬永春会馆

如上所述, 巴冬永春会馆成立于 1882 年 ¹¹ , 当时由李庆烈、颜经闻等人倡办, 最初的主要 职能就是作为南来永春人登陆后的集散中心。巴冬永春会馆创立时间仅次于马六甲永春会馆; 更 关键是其建立于麻坡开埠以前。按照目前巴冬地方的经济状况及其行政级别, 很难想象这里如何 会是早期永春人的重要据点, 而且甚于麻坡。

实则根据张礼铭(2016)、郑昭贤(2016)等人的考据,麻坡于 1887 年开埠以前,巴冬是柔佛王朝在北面的一个政治与经济重镇;当时的柔佛苏丹阿武峇加并经常到此游猎与巡视。更重要的是,1887 年苏丹展开麻坡统一战争的战略与指挥中心就是巴冬。而就在统一麻坡后,包括巴冬在内的周边华人都纷纷涌入,使得麻坡自 20 世纪初开始就蓬勃发展,成为区域性华人文化中心,更成为柔北最大的城市。

麻坡永春会馆成立于其开埠数年后的1894年,李庆烈亦同为创办人之一。永春会馆是麻坡最早的华人社团,而且永春人领袖几乎是引领了早期麻坡社会,如抗战筹赈有功的"三剑客"林彬卿、郑文炳、颜迥华均为永春人。若考察这批早期永春领袖,会发现他们与巴冬渊源极深;虽未敢确定他们必然源自巴冬,但早期多数麻坡闽南人领袖多往来于巴冬足可证明巴冬的历史地位。同时更重要的是,麻坡永春会馆在麻坡开埠后的短短七年就已成立,其中少不了巴冬永春人的群体社会势力以及原有巴冬永春会馆的实际基础。这又从另一侧面论证了巴冬永春会馆确实成立于麻坡开埠前的1882年。

当然,随着麻坡经济政治等发展,这些领袖及其家族后来多定居于麻坡,其中包括 1882 年创立 巴冬永春会馆的李庆烈,也包括 1960 年代以来领导巴冬永春会馆逾半世纪的林礼道家族。

巴冬永春会馆成立初期的重要职能,即如上述,从其原址设于巴冬河码头位置自可推断。 1957 年会馆新会所开幕式上,时任会长余其昌讲辞对此有较好的概括,其云:

回溯本馆创立,已具七十余年悠久历史,初系由本邑先贤陈庆烈、颜经闻¹²等先生为发起创办,初意乃在利便乡人南渡,有一住宿地点,更可从而联络同乡间之感情,鼓本馆亦可说乃柔属同乡辈之发源地。迨民国十七年,复得先贤林宸谋先生等出筹基金,

[&]quot; 石沧金(2010) "马来西亚闽籍华人宗乡组织简表"将巴冬永春会馆创立年份列为 1892 年;此外,吴华(2002:34)也说"巴冬永春会馆成立于 1893 年"。关于巴冬永春会馆的创立年份目前并无确证,实则民间也颇有 1892 年与 1882 年之争议。然而本文仍主张正确应是 1882 年。其理由有数则。其一,1957 年时任会长余其昌就提及创会已七十余年。其二,巴冬与麻坡永春会馆均由李庆烈为主导倡办,若其前后仅隔二年而在如此接近的二地建立永春会馆,实在让人费解;尤其我们考虑当时麻坡与巴冬二地的永春人多两地间往来活动,甚至二地均有住处与产业,这更不合情理。其三,麻坡自 1887 年开埠之后,巴冬主要大户均转移过去,并以此为其产业与活动基地;如此情况下,尤其初期多数还仍活动于二地之间,这时若倡议创建永春会馆而竟设于巴冬而非麻坡,确实也是不合理的。于是综合上述理由,最合理的解释是,巴冬永春会馆实则应成立于麻坡开埠前的 1882 年,这时巴冬确属当地区永春人的集合地;而后来麻坡开埠,多数永春大户均转移至麻坡,于是时隔十余年的 1894 年麻坡永春人觉得有设立会馆的必要。这一定程度上表示当地区永春人重镇的转移。

¹² 关于巴冬永春会馆的创立,确实资料很缺乏。这里提及的"陈庆烈"实查无其人,该应是 1894 年麻坡永春会馆创办人李庆烈之误;因此本文径改其创办人为李庆烈。另外,"颜经闻"确属 20 世纪初麻坡闻人,而且也是 1928 年购置巴冬永春公冢最大笔募款的捐献人之一。这里当然不排除颜经闻或许很长寿,但按年龄计算,其作为 1882 年领袖巴冬永春社群并创办永春会馆,或许仍需详细考证。但其作为巴冬永春会馆创立初期的领导人物应无可置疑。

并在武吉枝让购置公冢,并在旷地种植树胶,借以生息,前人之功,实不可忘。(南洋商报1957)

讲辞中提及 1928 年代购置土地充作永春公冢。在此之前,永春人与其他闽南人一起都葬于武吉摩仙师宫后的义山,那片义山,民间称做"老山"。(参看邱克威 2017)

永春公冢的购置经过及其管理等,将在下文详述。这里还得提及1926年的信托人文件中,写明了永春会馆下的产业包括"张公圣君庙"。(国家档案局柔佛分局 1926)邱克威(2018a)考察巴冬地区的早期庙宇,属于闽南人庙宇是早期同安渔民建的翠美古庙,其中奉祀清水祖师;而最大群体的永春人却没有建起自己的族群神庙。实则早期永春人就以这个"张公圣君庙"作为自己族群的神庙。这座"庙"实际上只是设于永春会馆原址内的神台,目前仍在供奉;因此一般不将其当作一座庙宇。另外,根据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2016:64)的记录,会馆曾于1903年设立私塾。

此外,与义山管理业务相关的善后互助职能,则值得一提。所谓善后互助,指的是华人社区早期形成的协助处理同胞丧葬仪式的公益组织。早期南洋华人社会多建立互助会组织,其互助职能包含多方面,这里称"善后互助"则特指其中的助葬功能。(参看刘洋 2015: 4-7)即如巴冬当年建言永春会馆设"善后互助"职能的张奕燃(1955)所云:"噫!其贫者,偶值葬厝,窘于经济,难免临时乏术措施,其焦急万分,非数语所能形容,先哲有'恻隐'遗训,今应具有同情'善后'办法。"

目前并无材料显示永春会馆成立初期是否兼有善后互助职能,但根据 1955 年署名张奕燃 (1955) 所提交的一份《互助善后章程草本》,其中提及当时并没有专属永春人的互助组织,并向会馆倡议筹办。其云:

巫人互助甚为发达,远出吾人之上,而且健全。其为理之所在,因免余外开销,及抽薪折扣等弊。比诸吾人互助,真有霄汉之憾。岂不令吾人愧怍已往。圣云"既往不咎,来者可追",我们历受圣贤道法,谅未必肯独让土人频美。不过未加细察致慢一步进步,视之似觉"落伍"。即现时过港区,已经设立具体的互助组织,会员已超五百人以上。可见成绩超著。其组织未有注册,暂时以公冢名义推进,职员全属义务。偶值会友逝世,会友每位以一元三角,交义务董事部。由董事部鸠收款项转交与善主家属。各村社,委员二人,以便转讯及推动事宜。设法简单,以互助精神为原则。

由此可见民间自来已有互助组织。但后来由于种种弊端,运营不善。至 1955 年,所谓"过港区"的互助组织,无法查究属于哪一个籍贯群体。然而自 20 世纪初,民间已有属于跨方言群的"父母会"组织,负责协助各方言群同胞的丧仪事务。比如 1938 的报章报道: "蔴坡巴冬华侨父母会,已于今午于该会礼堂,选定廿八年度职员。计正会长许坤炎,副张南星。" (南洋商报 1938d)以下罗列各理事职务与姓名。单由正副会长来看,许坤炎为潮州人、张南星为闽南人;可见这是一个跨籍贯的全华人互助组织。这个父母会既有正式理事会,又有会所及礼堂,其理事改选并登报公布,可见颇具规模。而且该会礼堂应较体面,因此 1939 年武汉合唱团莅巴冬,当时巴冬联合欢迎会就择定父母会礼堂作为接待场所。(南洋商报 1939a)

但很明确的一点是,永春会馆其时未有互助职能。而根据会馆理事口述,会馆并未接纳张奕 燃的提议;至今仍未曾设置互助职能。细究其中缘由,也许正是早期社区内已有这个成规模的 "父母会"互助组织存在,无需另行设立一个专属"永春人"的互助组织。

此外,会馆早期另一个重要职能就是"侨汇"。比如少量 1949 年以前的收据中,有一份"民国廿九•二•十五"的麻坡"联成汇兑信局"收据,该局为"新加坡中国银行汇兑特约代理",签收"张顺寿、黄锦泉、林豪兴、颜竹"等人的款项若干。可见巴冬永春会馆是接受乡亲委托办理,并转交麻坡的批信局汇兑。这一点,若相比较其他闽南人群体得各自到麻坡去自行办理,实在已是极大的便利。比如当地南安苏氏族人口述,一直到 1960 年代他们仍是到麻坡的长生兴批信

局写信并汇兑,而当时局内一位代写信的人笔名老杜,实名为黄桐城;另外同属南安徐氏族人也提及,麻坡长生兴批信局老板姓黄,当时他们也是到那里进行汇兑。(参看爱薇 1995a)

当然,按照目前会馆内所存文件,无法显示会馆是否曾经开展民间侨汇职能。因资料所示仅 1941 年的少量侨汇票据。实际上 1937 年以后的侨汇,"主要通过官方行局汇驳。这一时期,银 行、邮政夺去了大部分原属私人信局的侨汇业务。"(李小燕 2010: 53-58) 另如 1940 年福建省 秘书处统计室郑林宽的报告所述,这时期"华侨汇款经由信局汇回来的虽约占六七成,但信局所收汇款大都又整批银行的汇票寄回来以分给华侨的家属。"(转引自李小燕 2010: 57) 上文提及的麻坡"联成汇兑信局"就是一个例子。如此形势下,"于是信局业务,顿成强弩之末,有一蹶不振之势矣。"(关楚璞 1940: 522) 然而由于材料的匮乏,我们无从得知 1937 年官方银行积极介入侨汇业务以前,永春会馆是否曾经设立业务办理侨汇。

此外,会馆侨汇文件中主要多为1953年帮助会员处理中国银行存款及侨汇的登记与领取手续记录。1953年2月20日中国人民共和国政府公布《关于解放前银钱业未清偿存款给付办法》和《解放前银钱业未清偿存款登记办法》。根据当年《南洋商报》(1953b)报道,登记手续由6月3日开始,"以三个月为限"。上述"登记办法"与"给付办法",《南洋商报》(1953a)也做了非常详尽的解说,比如登记手续,其云:

登记项目如下: (一) 存款地点, (二) 存款年月日, (三) 存款号码, (四) 存款户名, (五) 存款金额, (六) 存款种类(包括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及各种储蓄), (七) 存款人住址(包括以前和现在住址), (八) 存款人之职业(以前及现在), 上述办法登记期限为三个月。

同时,关于"法币"和各种货币兑换人民币的办法,以及不同年份及不同金额存款的给付方式也都做了明确规定。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一条:"此办法于登记一年期限内不支取者,将被汇报转入国库。"(《南洋商报》1953a)

现存会馆侨汇文件中,有一份《永春会馆侨汇申请登记证明簿》,其中记录了一些证件不齐全或特殊处理方式的申请资料。可见当时为了帮助乡亲处理这些登记手续,会馆应有专人负责并跟进。按记录所示,所处理事务由最早的 1953 年 5 月持续到 1955 年 7 月;从申请登记到托管支取的全程序一应协助办理,可谓恪尽心力。其中的特殊情况,包括"转让与 xx 君"、"其父去世而子承权"、"委托 xx 寄回祖国交其子 xx 代领其款项"等;1955 年的仅一条,记为"为保留侨产,委托代管,恳予证明以存侨业事由"。这并非银行存款的处理,但也可看出当时会馆代表乡亲处理侨务事项之繁杂。(巴冬永春会馆1953-1955)

值得注意的是,关于"给付办法"提及登记后一年内支取款项,会馆资料中署名"郑面"的申请材料完整详细记录其全过程。1953年10月29日"郑面"申请"委托余添寄回祖国交其兄余今革代领其款项",直至1954年4月15日方才解决。其中的过程,材料中的往来侨批记录的很清楚,如余今革给余添回批中提到:"永春银行说,须要郑面写二张信。一张给永春中国人民银行,一张给汝兄为记,可以再向永春银行办理手续,才可以领取。贤弟须要照手续办清楚,接到此信,请速回信。"于是又有1953年12月13日署名"郑面"写给"永春中国人民银行经理"的证明信。而记录中则表明,1954年4月15日得以解决。(巴冬永春会馆1953-1955)

会馆的早期领导人,上文提及 1926 年的一份信托人文件中,当时信托人有三位: 林枫、颜自、陈礽宣。¹³ 而其下签名理事则包括: 林学源、苏向、黄锭、林河、林时、林复兴、郑海、蓝音、洪潜、张俊。(国家档案局柔佛分局 1926)这些人之中,除了林时是较为确定以外,其余都无从考究生平。另外,1930 年的永春公冢信托文件中的信托人有 4 人,分别为: 林枫、苏向、陈

¹³ 原文件姓名以英文拼音转写,为: "Lim P'ng, Gan Chee, Tan Oi"。其中"Lim P'ng, Tan Oi"又同时出现于 1930 年及 1961 年信托人文件中。本文的中文姓名转写,系经查阅会馆所存的各种历史资料,并经过多方核实。比如本注中的三位人名,首先根据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2016:64)的记录,三人分别为林枫、颜自、陈卫;另外 1961 年文件中"Tan Oi"又自称"Tan Zeng Suan",因此对照历年会馆相关文件的名单查证,即陈礽宣。

初宣、陈世锦 14 。(Eng Choon Kong Tiong 1930)其中林枫和陈初宣同时又为 1926 年文件中的信托人。而 1961 年的信托人转移文件中,新的信托人有:林礼勤、郑奕开、林埔、颜金环 15 。(Eng Choon Kong Tiong 1961)1961 年的会馆主席为林礼勤。

二战前的会馆领导人资料不详,根据文献记录,除了创办人及早期领导李庆烈、颜经闻,约1920年代至1940年代的重要领导人物为林宸谋,其担任主席的具体年份不详,但1928年购置永春公冢,乃至1941年的一份会议报道中,林宸谋于其时均为主席身份。而1941年的会议报道,当时领导层人物还有:施德春、颜声佑、林填谋、刘奕深、张再兴、苏向,这些人的职务不详;另还有一位当年离职的总务张顺杏。(南洋商报1941)

战后的记录在 1970 年代以前并不齐全。目前所整理的资料,1955 年决议新建会所时,主席为余其昌,理事有郑奕开、施德彩、林礼勤。(南洋商报 1955b)余其昌同时也是中华公会理事及华育学校董事。1957 年 12 月 30 日,余其昌离职就任马六甲育民小学校长,张南星盛赞其为人"负责任,能苦干,识大义,能排解,为本区唯一之鲁仲连,于华文教育及地方福利事业,均有大贡献。"(南洋商报 1958)

其后由郑奕开继任主席。据 1959 年度投选出理事, 其名单如下:

常务委员:郑奕开、林孝铭、林礼勤、施文才,总务:颜金环、林金堆,财政:林裕埔,文书:余观澜、张奕燃,查账:黄天赐、黄贤捷,委员:颜赞为、林孝书、郑世联、张仕伙、郑允势、王志祥。(南洋商报 1959)

再后来 1961 年度则已是林礼勤任主席;如上文所述,其时理事另有郑奕开、林埔、颜金环。 (Eng Choon Kong Tiong 1961)而后 1963 年则又以郑奕开担任主席,理事有颜赞为、林礼勤、林裕埔 ¹⁶、张奕燃、林顺利、余观澜等人。(南洋商报 1963)

1965 年开始则由林礼道担任会馆主席。其后直到 2005 年卸任为止,他一共领导会馆前后 40年,并于其领导期间会员扩充为 500 余人。(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65)2005 年 5 月开始,其子林金保经过理事会改选投票,继任为会馆主席。

林礼道领导会馆期间,不断壮大及完善会馆组织。除了扩充会员,其中最重要的贡献之一即广置产业,包括 1980 年代初购置巴力加玛(Parit Jamil)工业区附近的 6 亩半油棕园,以及 1990 年代上半叶两次筹资购置店屋。这段期间与林礼道共同领导会馆的理事包括蔡樟、郑添和、黄仁忠、郑彩云、蔡殿、蔡河等。根据会馆的记录,对当时领导班子的评价非常高,云:"他们都对会馆和乡亲做出不可磨灭的贡献,永载史册。"(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 65)

林礼道担任主席期间的又一项重要贡献,就是1977年倡议设立巴冬永春会馆青年团。青年团创立之初的首届团长由林礼道兼任,其成立青年团的主旨为"培养同乡青年,成为会馆之接班人"。(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65)但因林礼道身任会馆主席,于是很快便在当年另委任郑清泉担任青年团团长。因此记录上称郑清泉为"第二届"团长;其任期一届,即 1977-1978 年。根据会馆章程,直至目前为止青年团的团长均由会馆理事会委任。

第三届团长为黄仁忠,文书有施自简,总务为陈炳宣,财政为蔡河,康乐主任林友金、副主任林连温,交际主任颜锦暖,其余理事有张汉忠、施由通、郑清海、郑彩云、林炳发、余伟秀等人。(巴冬永春会馆1979-1989)

其后永青团较重要的领导人则是 1985 年以后担任团长的郭东强。其时领导班子如下:

^{14 1930} 年文件中的信托人名称为: "Lim P'ng, Soh Yong, Tan Oi, Tan Sev Kim"。

¹⁵ 1961 年文件上的信托人名称为: "Lim Loy Khing alias Lim Kern, Tee Kan alias Tay Yet Kai, Lim Poh, Gan Kim Kuan"。

¹⁶ 林裕埔,即上述包括 1961 年信托文件中所提及的"林埔"。

团长:郭东强,副团长:施由通,正总务:陈炳宣、副总务:颜实丰,财政:蔡瑞,正文书:张汉忠、副文书:李金川,查账:施玉碹,康乐主任:林维伦,委员:郑东平、蔡亚成、蔡振泉、郑清辉、郑清海、姚雅本。(巴冬永春会馆1979-1989)

其中关于青年团的主旨及其活动,郭东强1985年上任团长的致辞做了较好的概括,其云:

我会馆为了要鼓励同乡青年更能积极的参与健康及文娱活动, 俾能联络乡谊, 因此, 在本会馆章程的规定下, 小弟被委任来负责组织我们的青年团。今晚召集各位团员到 这礼堂来, 其目的不外是想与大家共同探讨怎样来筹组事宜的, 及共为本团谋求发展。 (巴冬永春会馆 1979-1989)

盖此前因第三届领导交接时产生一些纠葛,影响了团员士气。(星洲日报 1980)乃至 1979 年团长黄仁忠于会议上致辞表示,"本届各执委对本团团务不甚关心,他希望今后如有召开会议时,请大家热烈出席会议,共商一切"。(巴冬永春会馆 1979-1989)于是,1985 年由会馆理事会委任郭东强为新任团长,直至 1998 年由林金保接任。郭东强十余年时间领导青年团,团务稳健发展;而他本人至今仍为会馆理事会的中坚干事,担任总务一职。1999 年开始林金保担任青年团团长,直至 2005 年接任会馆主席。即此确实能体现出当初林礼道倡立青年团所主张的,"培养同乡青年,成为会馆之接班人"的宗旨。

最后,关于巴冬永春人的社团组织,还得提及桃源俱乐部。桃源俱乐部是与永春会馆相联系的另一个重要永春人社团。巴冬桃源俱乐部成立于 1971 年。(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 140) 然根据叙述,早在 1965 年时任永春会馆主席郑奕开就已倡议筹办桃源俱乐部。

桃源俱乐部作为永春人的组织,在马来西亚各地多有建置,比如麻坡桃源俱乐部成立于 1927年,而居銮桃源俱乐部成立比永春公会早了十余年。整体而言,桃源俱乐部属于永春籍商人的联谊组织,民间有时戏称"有钱人的俱乐部"。然而历史发展下来,各地桃源俱乐部实际上常举办文化与康乐活动,已俨然相当于永春会馆的外围组织。因此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2016:140)称巴冬桃源俱乐部:"成立之初,部友将近二百人,除了联络部友感情,并设有康乐活动,如弈棋与球类等,促进部友裨益身心的娱乐。"比如我们从 1970 年代以来的巴冬桃源俱乐部会议记录与活动表来分析,每年都进行与麻坡、东甲、居銮、峇株巴辖等地桃源俱乐部或永春会馆的联合比赛项目,其中包括篮球、乒乓、羽毛球,还有如象棋、书法等;其活动略与青年团有所重叠。

1965 年,郑奕开倡议并获得理事会通过筹办巴冬桃源俱乐部,终于在 1971 年获得社团注册局通过,组织正式成立。首任主席为郑奕开,直至 1975 年由林礼道接任主席。1986 年以后由林顺利继任主席,而此时开始桃源俱乐部遂与永春会馆产生摩擦 ¹⁷。此后由于内部纷争,桃源俱乐部与永春会馆之间各自为政,双方理事会不甚往来;当时虽仍象征性租用永春会馆位于巴冬大街上的会所,但其活动则完全自理。然而也因此桃源俱乐部活动减少,几乎处于冬眠;并于 2010 年因俱乐部引发财政困境而自行解散。

二、巴冬杉岭公会

巴冬杉岭公会成立于 1973 年。正如上文所提及,这是马来西亚华人社团中很特殊的一个组织,即其结构特征是以"非永春籍闽南人"为组织方式。至于这个"非永春籍闽南人"结构形式

[&]quot; 1986 年的桃源俱乐部主席竞选是引发后来俱乐部与会馆失和的导火线。其时,由曾担任永春会馆青年团团长的郑清泉领头,委派林顺利与原任主席林礼道竞选主席。因郑清泉阵营临时引进一批新会员,遂于竞选中胜出。后来郑清泉并曾于会馆理事选举中如法炮制,但经林礼道揭发,并带领一班理事稳住阵局。从更宏观的角度分析,这一连串权力之争实非孤立事件,而是 1980 年代中期马华公会内部"梁陈斗争"的外延。当年马华公会领导核心内的权力斗争对整个华人社会及团体的影响实应重新审视,就巴冬而言,除了永春会馆,受其波及的至少还包括当地的学校董事部和庙宇理事会等华社核心团体。

在巴冬社会的形成,亦如上文分析;实则在杉岭公会创建之前,通过福山亭公冢的设置及其非正式管理委员会的运作,这个"非永春籍闽南人"的结构形式已然存在。

这里还应指出的是,杉岭公会组织形式的构想多少受到了1936年创建的麻坡漳泉公会启发。 根据当年创会理事苏江河以及徐守强儿子徐国良与徐清爽口述,当年陈德仁等领导的福山亭公冢 管理理事考虑到义山的合法管理运营,筹办一个组织。由于对象籍贯较多元,虽曾考虑仿效麻坡 漳泉公会,但是因其内部排出了永春籍而又觉不妥。陈德仁遂往麻坡请教服务于漳泉公会的李冰 人。"杉岭"二字即出自李冰人之手。

所谓"杉岭",指的是福建省北面的山脉,尤其与江西省隔绝;其中地势较低形成的杉关,是北方汉人入闽的重要通道。(唐文基 1995:82)李冰人以之命名,避免了福建、漳泉等既定名称的具体涵盖面问题,更主要是取其山脉有隔绝之意,以示与"永春人"的划分。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的杉岭公会会所坐落于巴冬大街上巴刹斜对面的大路边。这原本是 1960 年代以来的巴冬劳工党支部会所。巴冬劳工党支部成立于 1961 年,在二三年内非常积极活动,根据当年的创部理事口述,在第一年内就召集会员 100 余人,于是租用了大街上的板屋为会所。然 1964 年的选举挫败,在巴冬社会也渐渐淡出。当时的福山亭公冢管理理事团队,尤其核心人物均为马华区会的领导人,看中了劳工党会所,于是由张南星、陈德仁,以及当时财政苏振亮多方经营,联络上居住于新加坡的屋主陈岳泉。终于 1967 年单方解除劳工党的租约,产业转手于陈德仁等组成的临时委员会。

接手产业后,临时委员会的决议是拆毁原板屋,改建为小贩中心。然而中途由于缺乏经费而停工。后来陈德仁挺身而出,独自出资建成目前的店屋,并以其中二间作为会所。

杉岭公会于1973年注册成立之后,就正式接管这些产业。目前会员约170人。从成立之初,公会的主要职能就是管理福山亭公冢。目前同时也发放奖学金以奖励学习成绩优异的会员子女。如今义山与店屋作为公会的唯一资产,其中会所平时闲置就充作麻将馆,从中收费;这与义山收入即成为公会的重要经济来源。

杉岭公会第一届理事会主席为陈德仁,后来则由林亚梅、吴家栋等继任。其中林亚梅亦曾担 任巴冬地方议会主席。现任主席苏添生同时也是巴冬马华区会主席,并兼任巴冬村长。

从某个角度看,自张南星、陈德仁开始,至林亚梅、苏添生等,这些杉岭公会领袖同时也都是地方上权力机构中心的人物。尤其早期如张南星、陈德仁以及徐守强与其二位儿子徐国良、徐清爽,同时也都是巴冬中华公会的权力核心。这在某程度上代表了当地非永春籍闽南人群体的社会活动特征,而这样的社会活动方式实则正是促成"永春/非永春"二分社会结构形成的一个关键要素,也更是催生出福山亭公冢、杉岭公会如此特殊组织结构的要因。而其中陈德仁作为唯一非南安人的核心作用,则是避免了"永春/南安"二分结构形成的重要因素;并代之以更具涵盖面的"永春/非永春"社会结构。由此亦可显出陈德仁在其领导这个非永春群体中的核心地位。同时还应注意的是,战后初期的一段较长时间内陈德仁正是代表当地闽南人掌管翠美古庙的理事主席;也正是其退位后的1970年代,加上其他因素的综合作用,1970年代以来古庙理事会则基本上均由潮州人领导,而翠美古庙也遂在当地成为了潮州人的神庙。(参看邱克威 2018a)

三、巴冬永春公冢、福山亭公冢

永春公冢、福山亭公冢是巴冬地区闽南人的二个主要义山,分别由二个社团进行管理,依次为永春会馆与杉岭公会。其中永春公冢始于 1928 年,其后 1930 年代受其影响下才有了福山亭公冢。当然,如上文所述,当地闽南人最早的义山是武吉摩仙师宫后的"老山"。那是一片最早的坟地: 先是一片马来坟地; 其后是潮州人坟地,民间称作"潮州老冢"; 再后则是闽南人坟地,民间称"福建老冢"。(参看邱克威 2017)

首先,上文曾提及,1928 年林宸谋任巴冬永春会馆主席期间购置了永春公冢的土地;实则其后 1930 年又添置旁边地皮以为扩充。因此 1930 年的永春公冢信托文件中明言是"两块地皮"。 (Eng Choon Kong Tiong 1930) 根据会馆的记录,1928 年"在武吉枝浪(Bukit Cina / Air Manis) 购地 26 亩,充作永春籍义山用途,并于旷地种植树胶,藉以生息",后来又"于冢山旁购地 11 亩,合计有 38 亩,于民国 19 年 3 月完成建设冢山亭和房舍,并有同乡人寄宿和工作"。 (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 64-65)

1930 年 12 月 31 日签署的信托文件中,义山的注册名称为"永春公冢"(Eng Choon Kong Tiong),同时文件宣明义山产业与经营权委托"林枫、苏向、陈礽宣、陈世锦"为信托人。(Eng Choon Kong Tiong 1930)后来 1961 年 4 月 9 日,由于林枫、苏向、陈世锦相继逝世,而陈礽宣又年迈,信托人转至"林礼勤、郑奕开、林埔、颜金环"名下。(Eng Choon Kong Tiong 1961)

由此可见, 永春公冢购置初期与永春会馆分别为不同的注册实体, 而且资料也显示属于不同的理事会管理。比如 1941 年报道称:

永春会馆及永春公冢自举张君为总务,年来会务均进展,张君近来为管理实业便利计,已决定迁居勝密士,同时并辞去筹赈分会永春公冢及和春阁俱乐部等职务。(南洋商报 1941)

这里提及张顺杏分别担任永春会馆及永春公冢的总务,可见是两个理事会;而且中国抗日战争伊始成立的"麻坡筹赈分会"中永春公冢是作为一个独立的参与社团。可见其与永春会馆确实是两个不同的组织。然而,张顺杏的例子也表明二者的理事是有重叠的。如今义山已收归永春会馆直接管理,不再分设独立理事会。

目前会馆所存 1930 年的一份永春公冢的主要捐献人名单及捐献数额;这是当年题刻公冢捐献人征信录时所誊写的,目前石碑仍立于公冢。这份名单一共罗列 195 笔捐献;其中注明购置地皮一共"卅八格"所费 4560 元。捐献人中一百元以上者共 25 人,其中林宸谋、林道秀各捐 500 元位居榜首;另还值得注意的是创会初期领导颜经闻也名列其中。

这份名单为我们了解永春会馆早期领导极有帮助。比如其中的"张仕俊、林成河、黄得锭"以及"林复兴、洪士潜、郑士海、蓝音、林学源、林孝良" ¹⁸ 均属于 1926 年信托文件中的签名理事;且前三人均捐献百元以上。此外,1930 年永春公冢信托人四人中的陈礽宣与陈世锦,也都名列其中。¹⁹ (巴冬永春会馆 1930)

当年募捐情景,后来1958年一份林宸谋夫人柯氏公函中所述稍略可见一斑,其云:

本公冢最初系先夫林宸谋以同乡南来日众,公冢一节,亟为需要。于是挺身而起,出而联络各同乡,进引办法。惟百事非钱莫举,乃倡议凡认捐正伍佰元者,可得冢地十穴。此事当日经无数同乡认为此项议决甚善,乃订为规章,俾资遵守。但当时认捐伍佰元者无人,先夫即其中之一。(巴冬永春会馆1953-1964)

实则自1953年起,由于二战期间公冢登记簿全部丢失,需要此前捐款或购穴者重新登记;从当时重新记录的《永春公冢穴位登记表》及附录多封往来公函所见,当时颇有争议事端;尤其虽经永春会馆登报及发传票通知,但迟至1964年还仍有捐购者来信查证并重新登记。比如其中一份1959年的来函称;

¹⁸ 1926 年上的文件,理事签名名单如下: "林学源、苏向、黄锭、林河、林时、林复兴、郑海、蓝音、洪潜、张俊"。对照这里所列名单,其中"张仕俊、林成河、黄得锭"即签名中的"张俊、林河、黄锭",而"洪士潜、郑士海"即签名中的"洪潜、郑海"。早期华人名字书写方式因身分场合地位等略有变更,如青云亭所见早期提名录中的闽籍人名字多添加"官"字;而这份捐献人名单中所列,可清楚看出其中明显规律即中间加"士"字。另外,"林孝良"即林时,已如上文所述。

¹⁹ 这份捐献人名单中,仅缺少信托人文件人名中的"苏向"与"林枫"二人。按上文提及苏向在 1941 年仍担任会馆理事(南洋商报 1941),常理推测这份捐献人名单应有其名字;其中不排除苏向或使用其商号或使用别的名字——如林时用"林孝良"——的可能性。至于林枫,则是唯一一个在众多文献资料以及口述调查中毫无线索的。

敬启者,兹因公冢在沦陷时簿记全部失落,无从查核,故前捐款窨穴。贵执事登报及传票通知重新登记事。因弟不识字,故未得知。现听照章可重新申请登记,是故弟前捐五十元正,未用,希请照准是盼。(巴冬永春会馆1953-1964)

由此可见,1953 年的通知效果不佳,仍有多人未重新登记,故会馆展延登记手续。来函并具二位证明人签字,纵观所有重新登记文件,这应是会馆要求的程序。

此外,林宸谋夫人提及"认捐正伍佰元者,可得冢地十穴";而上述来函称曾捐五十元,故得一穴。只是另一封 1956 年来函则称: "兹证明已故林友苍君曾付本公冢三百元正,照章得用特别穴位三穴。"(巴冬永春会馆 1953-1964)而证诸其他来函,当时认捐穴位确实分别一般穴位与特别穴位,而特别穴位则应是一百元一穴。

福山亭公冢属于巴冬非永春籍闽南人的义山,其购置时间肯定是永春义山之后的 1930 年代,只是无法确定具体为哪一年。然而可以肯定一定在 1938 年以前。根据报道,1938 年所选定的"巴冬福山亭公冢"管理理事如下:

正总理张南星,副徐守尚,财政保安堂稽查黄荣相、泉合成,董事黄和囗²⁰、苏固、黄和沙、张文宋、三合胜、成美、苏笑有、黄衍伊、黄怡赴、徐义隆、福顺兴、吴继元。 (南洋商报 1938e)

另外还有"各港协理"数十人。

这个管理理事会并未正式注册,更没有会所或礼堂。因此根据 1960 年代的理事苏江河口述, 当初主要以张南星、陈德仁为领导,理事会议有时甚至就在义山举行。

1973年成立杉岭公会,其源起与过程已如上述。杉岭公会的成立可以说,某程度上就是福山亭公冢管理理事会的延续;作为正式注册团体,其主要职能就是管理福山亭公冢。

最后还应提及 1940 年代设置的"中华义山",这是一座服务全华人的坟地; 1950 年代之后则由中华公会进行管理。通过 1930 年代华人社会为中国抗日战争筹赈活动的开展,巴冬华人的群体意识有所提高;而中华义山的设置正象征了这种不分方言群分界的华人身份意识。

四、巴冬"福建公普"

巴冬福建人普度祭祀委员会,民间多称"福建公普",是一个闽南人民间组织联合进行普度祭祀的非正式团体。这样的民间非正式组织在马来西亚华人各地都不少,只是未必都最终形成这样一个组织。

根据记录,巴冬福建公普开始活动于 1951 年,原本是一个民间志愿的非正式组织。而其与"巴冬华侨父母会"及"福山亭公冢管理理事会"又不同,在于福建公普在 2007 年以前一直都未形成一个管理理事会。这是由其活动性质使然。农历七月十五的中元节普度祭祀活动一年举行一次;既然这个组织基本上仅仅是为了这个年度活动而存在的,平时可说是处于冬眠期。因此最初的形式,即一年一度中元普度祭祀活动正式开始之前,由当届炉主祭拜求签,卜问下一任炉主;然后在当年祭祀结束后便交由下一任炉主准备明年度的中元普渡祭祀。除了炉主,另还选出各地区的"头家"。比如 1951 年的记录如下:

正炉主为林亚梅,副炉主振源号;头家共七位:牛车路头家建南号、巴力丁仔头家新协发、巴力必籍头家颜敦、红桥港头家蓝林、槟榔实厘务头家和发、巴力打廊头家刘金土、双溪吉力头家成美栈。(巴冬福建公普1951-2016)

此外还有一个"巴力峇九头家"从缺。

历年来的记录大体如此,只是头家地区会略更动或者扩充,比如其余地区还有巴力加心、巴力三士、巴力温那等。这些地区就包括了现在巴冬行政区的范围,也是当时福建公普中元普度祭

²⁰ 原报章字迹模糊,无法辨识。

祀活动的对象范围。然而根据口述,当时仅有来自巴冬的才可以参与当炉主;当然这条限制如今 是已经解禁了。

从记录显示,1951年的第一任炉主为林亚梅;因此虽然目前无法确定当初福建公普成立的具体情况,但可以肯定林亚梅起到一定作用。林亚梅是福山亭公冢管理理事之一,也是后来杉岭公会的创会理事,并于陈德仁之后担任公会主席。他同时也是连同张南星、陈德仁等作为中华公会及巴冬马华区会的早期理事;1960年代他还曾担任巴冬地方议会的主席。可见林亚梅在1950年代是有一定社会地位的。

最初的普度祭祀方式,是全权由炉主自行操办,就连场地也设于炉主的住家。至于祭祀活动所需供品、用具等费用,即由炉主及头家各区挨户去进行募捐。这个组织的唯一资产,就是其最具特色的一个皮质小箱子。这个小箱子甚至可以说是福建公普的象征,当地民间对其印象最深的就是这个小箱子。这个小箱子里主要就是一本记录簿,其中清楚地记录着 1951 年以来所有炉主与头家的姓名。当初并没有明确的会员制,因此当年新委任的炉主与头家们就得自己操办一切,而这个小箱子及其中的记录簿,就都由时任的炉主保管,直至选出新一任炉主。

值得一提的是永春会馆的理事颜金环。从 1960-70 年代,颜金环曾长期保管这个小箱子,并四处奔波筹募普度祭祀活动经费;这是他为社区进行的义务服务,即他并非出任炉主或者头家,也非受雇于福建公普。只是由于他身兼数个社团的职务,其中包括永春会馆、中华公会等,因此他本就经常四处奔走向会员收取会费及活动经费。至今巴冬地区的人们对于这个不辞劳苦,日晒雨淋,始终踩着一辆脚踏车奔走于巴冬街道的身影,仍是历历在目。

自2007年以后,巴冬福建公普的组织及制度起了较大变化。这主要是由于当地一批年轻的闽南人发起,改革原有行事方式,使之更为制度化、合理化。这群年轻人跨越不同闽南人次族群,也跨越各行业,他们之中的主要成员有郑永发、王鼎兴、陈志明、黄清贤、黄添贵、徐铖家、张坤恩、苏景麟、施由通;他们因为经常早餐时间聚谈,由此而聊及改革社团制度。

事情缘于2005年,当年的中元祭祀会结束后,郑永发就曾向当选的隔年炉主提议革新,但未被接纳;而恰巧2007年由郑永发充任炉主,于是就与一群好友改变以往的作风。首先是把祭祀活动场所设于巴冬大街中华公会会所前的空地上;这里主要是一座篮球场,空地面积大,而且面临大街,非常方便公众出席参与活动。

经过那一次尝试后,他们整个团队还陆续推出一系列改革;其中包括实行会员制,以会员年捐充作祭祀活动经费。如此一来确实就省却了炉主及头家们挨家挨户敲门募捐的辛苦艰难。目前会员一共有一百余人。其次是祭品和供品标准化;他们曾询问当地一些资深的前辈们,请其写下基本应用祭品供品等件,然后拟定一份标准列单如下:

(金银) 存利金甲六千应 20 支; 冥票 2条; 往生钱 5 百; 大金 5 百; 衣仔 1 把; 期二号 1 把; 笆币 5 只; 上大香 1 束; 香子 2 包; 中国一斤装大烛 3 对; 古衣 5 把; 纸衣男女各 2 件。鸭 10 只; 鸡 10 只; 猪头 1 个; 包 100 个; 红龟果 50 个; 伴龟果 100 个; 发果 2 个; 粽子 100 粒; 饭 1 碗。

再次则是开放活动场所,欢迎巴冬各籍贯人士来参加,并不限于闽南人。而且由于祭祀活动场地 空旷开放,自那以来的福建公普中元祭祀活动都极为热闹,已成为当地年度盛事。

目前福建公普仍还是一个非正式组织;而且虽有会员制,但主要是为了筹集费用,会员平时也不参与任何事务。因此所有的活动准备与供品祭品购置,全由这个年轻的革新团队负责,并由其组织会员协助处理。此外,这个组织目前也未设立理事会,更遑论投选或委任理事;上述郑永发等约十人的年轻革新团队就充作"管理理事会"。

五、和春阁俱乐部

巴冬和春阁俱乐部可说是战前足以代表全巴冬华人的跨方言群社团。然而虽说是跨方言群, 但从其领导班子的永春人色彩就能看出当时主导巴冬华人社会的方言籍贯特征。 巴冬和春阁俱乐部成立于 1925 年(林子英 1925),略迟于麻坡和春阁俱乐部之 1921 年。二战以前以这种"俱乐部"形式组建超方言群华人社团的事例并不少见,比如官方档案记录的麻坡地区俱乐部就有:新华兴俱乐部、麻坡丝丝俱乐部、中兴阁俱乐部、东仁俱乐部等;当然也有地缘或业缘色彩的俱乐部,如琼侨俱乐部、岭南俱乐部、金商俱乐部、同业俱乐部。这些俱乐部多成立于 1920 年代。此外上述桃源俱乐部显然属于这后者一类。另还有一些地方性俱乐部,除了巴冬和春阁俱乐部,文献所见还有 1930 年代就已存在的巴力峇九"同和俱乐部"。(南洋商报 1938a)

巴冬和春阁俱乐部创立之初,主席为林宸谋,理事包括林彬卿、吴贞吉、林世九、林子英、 尤振标等人,另有会员近百人如张地荣、张茂升等。(林子英 1925;南洋商报 1926)这些人基本 都是永春人,且多任永春会馆理事。至于其设立初衷及其职能,报道云:

(巴冬)向来无社团之组织,以故每欲与办公益事业,诸多阻滞,近由一般热心家,创办和春阁俱乐部,会员将达百名。……嗣后拟就阁中附设夜学,及组织演说团,便工商各界诸人,研究学问,增长智识,且将乘此时机,举办中庸学校,俾一般青年,得受良好教育。(林子英1925)

值得注意的是,报道开头提到的: 巴冬"向来无社团之组织"。这在某个程度上或许正确,即当时巴冬地区的已知注册组织就仅有永春会馆。而其作为永春人的特定族群组织,所能发挥的社会职能毕竟有限。而巴冬以其临近麻坡,又其间华人领袖人物多往来于二地,比如和春阁俱乐部的创会领袖林宸谋、林彬卿就是; 因此诸人乃觉"欲与办公益事业,诸多阻滞"。

当地最晚于1930年代就已存在的"巴冬华侨父母会"虽然也有跨方言群组织性质,但毕竟属于特殊职能社团:其社会功用毕竟有限。

所以,和春阁俱乐部在二战以前就算是整个巴冬华人的代表社团;而且资料显示其社团除了会所还设有礼堂。比如 1938 年的巴冬筹赈分会理事就职典礼,就在和春阁俱乐部礼堂举行。(南洋商报 1938b)正因其超方言群的组织性质,筹赈会的理事就职典礼会场才选定其礼堂。

至于上文所述和春阁俱乐部创立之初所提及的"举办中庸学校",根据 1926 年报道,林宸谋等人确实努力实践(南洋商报 1926),其中约经历了一番变动(新国民日报 1930、1931),后来于 1931 年正式开办"巴冬公立中山学校"。(南洋商报 1931)其中的艰难与波折,估计多少是受到 1929 年以来的全球经济大萧条影响。于是创校不久的 1936 年,中山学校就被迫与华育学校合并,当时报道云:

十年前已创有华育学校一所,使附近青青子弟在黄金时代不致荒废于无聊之间。日后 因学子日增,势已无可容纳,因之再分设中山学校一所。近年来,因不景气弥漫全球, 该坡也难免受其影响,因此两校经济日感困难,若能合并为一,自必绰有余裕。(南 洋商报 1936a)

和春阁俱乐部作为巴冬华人的代表社团,目前所知主要主导当地的文化教育事务;而当地至少有华育学校和中山学校二所学校是在其领导之下。比如 1936 年面临办校经济困境,麻坡华人领袖张开川等人特致函巴冬和春阁俱乐部,其云:

诸公为贵处华侨领袖,在教育方面负指导及改良之责,敬希不分畛域,化除成见,由贵阁召集侨众会议,将原有华育中山分设各学校合并为一。(南洋商报 1936a)

而报道也明言: "据闻该华育中山两校,系在和春阁领导之下,而和春阁又为该埠之最大机构,料该阁如召集会议商榷后,两校合并为一,不久将有实现之可能。" (南洋商报 1936a)可见,不论是巴冬还是麻坡等地华人,都一致公认和春阁俱乐部为巴冬华人的代表社团。

和春阁俱乐部作为二战前的巴冬华人社团,其创立理事如林宸谋、林彬卿、尤振标、张茂升等人均为永春人;其中多位更是永春会馆理事。张茂升曾为中山学校创校筹备工作中贡献最大,且担任创校董事主席。(新国民日报 1930、1931;南洋商报 1933)

而基于各方面因素,二战后和春阁俱乐部便已不再活动。而作为1950年左右新组织起来的巴 冬华人组织,即中华公会,其领导人如张南星、徐守尚、陈德仁则无一是永春人;前二者为南安 人,后者则金门人。

1948年进入紧急状态,中华公会作为官方代表,嗣后又有马华公会巴冬区会的成立,以及政府设立的巴冬地方议会。细查这些官方单位及政党的领导层,比如马华区会创会主席与副主席即张南星、陈德仁,而地方议会主席如张番来、林亚梅;这些人的共同身份特点就是"非永春"。相比较于战前当地华人代表人物的方言籍贯身份,这一定程度上显示了巴冬闽南人社会权力形势的转移。而"非永春"籍闽南人作为当地非主流闽南人群体,战后借由政府的官方权力机构,占据了巴冬华人社会的主导地位。而如此显赫的社会地位,也正是促成1973年成立杉岭公会的一个重要契机。

实则在中华公会与马华区会等权力中心机构成立以前,1947年中国国民党设立巴冬分部时张南星为主席,当时就已俨然是巴冬华人群体内的领袖。(南洋商报 1947)这一点,只要比照战前1928年庆祝中华民国国庆,委员主席为林宸谋,以及理事中的张顺杏等均为永春人;(南洋商报1928a)又 1936年巴冬成立蒋介石五十岁贺寿的"购机寿蒋巴冬分会",除了主席为潮州人许坤炎,其余如副主席陈世锦,总务张顺杏,文书尤振标等一众核心理事均为永春人;这其中二战前后的社会权势变更就显而易见。(南洋商报 1936b)

嗣后陈德仁与张南星的配合,不论是中华公会、马华区会,乃至于独立前夕马华与巫统成立 联盟,并积极在巴冬社会推动华巫亲善,公推张南星与陈德仁担任理事核心;前者为副主席,后 者为财政,正主席为巫统代表。其余如郑奕开、林孝铭、颜赞为、林坦等永春会馆领导人则仅充 当普通委员。(南洋商报 1955a)

结语

早期南来华人在新的环境里,由于因时地以制宜的"应需"机制而形成各种互助互惠组织;这些互助组织所赖以建构的各种社会组带关系,如族缘、地缘、神缘等又彼此相互交织,于是形成了本地华人聚落各式多重复杂的社会结构形式。

本文所叙述的巴冬闽南人的社会结构形成及其历史演变,必然展现出马来西亚各地华人方言 群社会结构的基本特征,当然也具有其特定时地因素所形成的特殊性。其中最大的特点即以"永春/非永春"所形成的二分结构。

当然,通过考察其前后方言群结构特征的各种变化,我们能看出永春人群体如何由林氏、郑氏、施氏、颜氏等聚族而居形成的族缘纽带,扩展为更大的永春人地缘纽带;在此基础上以次群体的南安人为领衔,逐渐生成"永春/非永春"的二分格局,乃至于其后由于大环境的变迁,终于形成后来交织着神缘纽带的"闽南/潮州"二分结构。

如此社会结构的形成,族缘、地缘自然是核心关键的纽带关系,然而正如"非永春"闽南人 群体的构成历史所展示的,其中个人的领袖因素也同样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

也正因如此,我们在考察一个地区的社会结构形成时,除了从方言群及社团等宏观格局的视 角诠释以外,其实还应该注意及某个家族,乃至于某些个人及其家属在这个"隐形"的社会角力 过程中的重要影响。 参考文献

爱薇 1995a。《千里盼乡音》,载爱薇《秋霜明镜白——童年往事》,P57-58,新山:南马文艺研究会。

爱薇 1995b。《白云深处有人家》,载爱薇《秋霜明镜白——童年往事》,P107-108,新山:南马文艺研究会。

安焕然 2009。《"巫许"港主寻根的未竟之缘》, 吉隆坡: 《星洲日报》, 5月3日。

巴冬永春会馆 1930。《永春公冢早年以前题大捐者芳名》,手写本。

巴冬永春会馆 1953-1955。《永春会馆侨汇申请登记证明簿》, 手写本。

巴冬永春会馆 1953-1964。《永春公冢穴位登记表》, 手写本。

巴冬永春会馆 1979-1989。《巴冬永青团会议记录簿》, 手写本。

蔡慧钏 2017。《巴冬田野调查笔记——林意忆巴力加心老宅》,《学文》第 12 期, P62-68, 吉隆坡: 学文 社。

关楚璞 1940。《星洲十年》,新加坡:星洲日报社。

国家档案局柔佛分局 1926。《巴冬永春会馆信托文件》,新山: 国家档案局柔佛分局。

华人族群与文化研究中心 2003。《潮人拓殖柔佛原始资料汇编》,新山:南方学院。

李小燕 2010。《中国官方行局经营侨汇业务之研究(1937-1949)》,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博士论文。

林子英 1925。《巴东破天荒之俱乐部成立》,新加坡:《新国民日报》10月13日。

刘洋 2015。《海外华人的社会建构: 槟城韩江互助会研究(1931-1961)》,福建:华侨大学华侨华人研究院硕士论文。

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2016。《马来西亚永春社群志》, 吉隆坡: 马来西亚永春联合会。

南洋商报 1926。《热心教育》,新加坡:《南洋商报》,1月11日。

南洋商报 1928a。《英属巴冬坡华侨国庆纪念日志盛》,新加坡:《南洋商报》,10月19日。

南洋商报 1928b。《巴冬坡华育学校选举消息》,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21日。

南洋商报 1931。《吧东公立中山学校开学盛况》,新加坡:《南洋商报》,1月12日。

南洋商报 1933。《蔴属巴冬中山学校新总董选出》,新加坡:《南洋商报》,1月12日。

南洋商报 1936a。《蔴属巴冬华育中山两校将合并为一之动机,张开川等致函和春阁请其召集会议》,新加坡:《南洋商报》,1月13日。

南洋商报 1936b。《蔴属巴冬同侨成立购机寿蒋巴冬分会》,新加坡:《南洋商报》,10月5日。

南洋商报 1938a。《蔴属巴力峇九同和俱乐部部友大会》,新加坡:《南洋商报》,4月10日。

南洋商报 1938b。《蔴属巴冬筹赈分会第二届职员就职典礼》,新加坡:《南洋商报》,9月3日。

南洋商报 1938c。《巴冬华明学校新校董选定》,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8日。

南洋商报 1938d。《蔴属巴冬华侨父母会选出新职员》,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15日。

南洋商报 1938e。《年关将届各埠侨团改选汇志》,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29日。

南洋商报 1939a。《蔴巴冬属各区联合会筹备欢迎武汉合唱团,各股主任人选经已选出》,新加坡:《南 洋商报》,5月2日。

南洋商报 1939b。《蔴属巴冬区各筹赈分会努力劝售合唱团门票》,新加坡:《南洋商报》,5月13日。

南洋商报 1941。《巴冬永春会馆开会欢送张顺杏迁朥密士》,新加坡:《南洋商报》3月18日。

南洋商报 1947。《巴冬成立党分部》,新加坡:《南洋商报》,3月26日。

南洋商报 1953a。《中共未统治大陆以前人民存款得请人民政府付还,一九四八年八月所存法币一元可领回一占》,新加坡:《南洋商报》,6月10日。

南洋商报 1953b。《海外华侨未清偿旧国币存款及汇款限期向中国银行登记》,新加坡:《南洋商报》,7 月 14 日。

南洋商报 1955a。《巴冬马华巫统代表会议决定成立联盟委员会》,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17日。

南洋商报 1955b。《麻巴冬永春会馆决建新会所》,新加坡:《南洋商报》12月17日。

南洋商报 1957。《麻坡巴冬永春会馆新购堂皇会所开幕,各地友会代表远道参加》,新加坡:《南洋商报》 6月11日。

南洋商报 1957。《巴冬永春会馆今明年度职员选出》,新加坡:《南洋商报》4月16日。

南洋商报 1958。《麻坡巴冬五团体欢送余其昌郑其春》,新加坡:《南洋商报》1月1日。

南洋商报 1963。《巴冬永春会馆下月五日春祭》,新加坡:《南洋商报》3月 31日。

潘醒农 1950。《马来亚潮侨通鉴》,新加坡:南岛出版社。

邱克威 2017。《武吉摩义山的"泪"字墓》, 《学文》第 11 期, P48-54, 吉隆坡: 学文社。

邱克威 2018a。《巴冬翠美古庙历史及掌故》,《学文》第13期,P39-53,吉隆坡:学文社。

邱克威 2018b。《"武吉摩新村"历史及其前后时期的马共活动》,《马来西亚人文社会科学学报》,吉隆坡:新纪元大学学院。

石沧金 2010。《马来西亚闽籍华人的宗乡组织及其社会参与》,《闽台文化交流》第2期,P75-93。

唐文基 1995。《福建古代经济史》,福建:福建教育出版社。

吴华 2002。《柔佛州华族组织概述》,新山:陶德书香楼。

新国民日报 1930。《巴冬华侨组织中山学校之近讯》,新加坡:《新国民日报》,12月15日。

新国民日报 1931。《中山学校赞助有人》,新加坡:《新国民日报》,6月1日。

新山政府档案局 1917。《档案号码: CLM807/1917》,新山:柔佛新山档案局。

星报 1897。《槾埠纪要》,新加坡:《星报》,2月12日。

星洲日报 1980。《巴冬永春会馆青年团声明启事》,新加坡:《星洲日报》,3月29日。

徐国辉 1964。《麻属巴冬风貌》,新加坡:《南洋商报》,2月17日。

许武荣 1951。《马来亚潮侨印象记》,新加坡:南洋书局。

余山农 2016。《各地委员会推动南大建校》,新加坡: 《新加坡文献馆》网站。 (https://www.sginsight.com/xjp/index.php?id=17057)

张礼铭 2016。《麻坡武吉摩的历史》, 《学文》第 10 期, P74-81。吉隆坡: 学文社。

张奕燃 1955。《互助善后章程草本》, 手写本。

郑良树 2004。《柔佛州潮人拓殖与发展史稿》,新山:南方学院。

郑昭贤 2016。《柔佛苏丹铁路梦——麻坡铁路兴衰史》,《学文》第 10 期,P82-89,吉隆坡:学文社。

郑昭贤 2018。《林文图与麻坡义兴公司》,《学文》第 13 期, P26-38, 吉隆坡: 学文社。

庄国土 2010。《论早期东亚华人社团形成的主要纽带》,《南洋问题研究》第3期,P46-52。

Drabble, J. H. 1973. *Rubber in Malaya 1876-1922: The Genesis of the Industry*,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Eng Choon Kong Tiong 1930. Declaration of Trust. Muar: Solicitor.

Eng Choon Kong Tiong 1961. Statutory Declaration. Muar: Advocator & Solicitor.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1915.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Gazette Johore, 1st July, Johor Bahru: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1953.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Gazette Johore, 27th August, Johor Bahru: Federation of Malaya Government.

Hagan, James and Wells, Andrew 2005. The British and Rubber in Malaya, c1890-1940. In G. Patmore, J. Shields and N. Balnave (eds), The Past is Before Us, P143-150, Sydney: Australian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Labour History and Business and Labour History Group.

Winstedt, Richard, 1992[1932]. *A History of Johore*. Kuala Lumpur: The Malaysi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